

臺北市高級中等學校 113 學年度轉學生聯合招生委員會
轉學生錄取榜單

校名	招考年級	招考類組	最低錄取分數	錄取人數
景美女中	二年級	不限班群	201.60	2

最低錄取標準		
考試科目	總分前標(分數)	數學頂標(分數)
總成績	144.60	55.80

※表中最低錄取標準乃依據轉學考簡章規定：總成績未達各該校錄取門檻者，不予錄取；達各該校錄取門檻者，依總考科總成績高低，依序錄取。考生有任何一科目缺考或成績 0 分者，不予錄取。

- 一、 頂標：該成績位於第 88 百分位數之考生分數。
- 二、 前標：該成績位於第 75 百分位數之考生分數。

錄取名單(依應試號碼排序)

序號	應試號碼	姓名
1.	A034	吳○伶
2.	A099	林○妍

